

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蓬江发改资〔2020〕103号

关于江门市滨江新区石头三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

江门市蓬江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关于申请审批江门市滨江新区石头三路工程概算的函》（蓬江建管函〔2020〕256号）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江门市滨江新区石头三路工程（项目编码：2019-440703-48-01-010000）申报概算为8430.45万元，经审核，核定概算为8355.06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：按照蓬江发改资〔2020〕98号执行。

三、请严格按批复的内容和建设规模组织项目实施，并按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，如需对本批复所规定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局，并按基本建设

程序规定办理。

附件：江门市滨江新区石头三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

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0年12月24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自然资源局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江门市生态环境局
蓬江分局、区财政局

附件

江门市滨江新区石头三路工程
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核定概算（万元）
一	建安工程费	6876.84
1	道路工程	1533.50
2	桥梁工程	4967.72
3	排水工程	88.05
4	交通工程	92.05
5	照明工程	60.69
6	智慧城市建设	134.84
二	工程其他费用	866.85
三	预备费	611.37
概算总投资		8355.06